

市场惊现假冒“好时”巧克力

奉贤检察机关反向移送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

□ 记者 夏天 通讯员 吕亚南

说案

假冒“好时”巧克力流入市场

刘某是 A 公司实际经营人，与“好时”中国公司签有商标设计使用授权协议，在经“好时”公司审核后，可以生产带有品牌商标的包装，但应当从指定生产商、经销商处订购巧克力进行销售，刘某并没有生产好时巧克力的授权，也没有分授权给第三方的权利。

然而，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，刘某为了牟取非法利益，在没有“好时”公司生产授权的情况下，通过第三方汤某经营的 B 公司擅自生产假冒“好时”品牌 15 克排块巧克力，将假冒的“好时”裸巧克力发往位于奉贤区自己公司的仓库，并安排公司员工张某进行塑封包装，刘某的前妻钟某也偶尔来帮忙。

据悉，正品好时巧克力约 66 元 / 公斤，刘某则以 42 元 / 公斤的价格通过线上线下平台，低价销售给广州、扬州等地客户进行牟利。

司法机关合力守护商标权

“好时”公司在例行检查时，发现刘某在电商平台销售假冒好时巧克力，遂案发。

2023 年 1 月 5 日，公安机关搜查刘某位于奉贤区

“好时”是知名的巧克力品牌，线上线下有多家门店售卖。近日，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检察院“贤知卫”团队办理了一起假冒“好时”巧克力的案件，其中 2 名犯罪嫌疑人被判处刑罚，还有 2 名从犯被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。为了打破“不刑不罚”僵局，“贤知卫”团队反向移送行政处罚线索，及时打击了违法犯罪行为，全方位维护了司法公正公信。

的仓库，查封、扣押假冒“好时”品牌巧克力、标识、喷码机、封口机等涉案物品。经查，刘某向汤某支付生产假冒“好时”品牌巧克力货款共计 27 万余元，被查封的假冒“好时”品牌巧克力价值 1 万余元。经检测，被告人刘某、汤某生产的假冒“好时”品牌巧克力符合食品安全要求。虽然符合食品安全要求，但刘某、汤某等人的行为侵犯了“好时”公司商标权利人的合法权益，属于侵犯注册商标权的行为，同时，A 公司员工张某称：“在仓库包装食品的操作是不符合规范的”，存在极大食品安全隐患。

2023 年 9 月 25 日，奉贤区检察院以假冒注册商标罪对被告人刘某、汤某提起公诉。10 月 27 日，法院以假冒注册商标罪分别判处被告人刘某、汤某有期徒刑 3 年，宣告缓刑 3 年，并处罚金 5 万元。钟某、张某因具有从犯、自首等情节，奉贤区检察院决定对钟某、张某相对不起诉。

【行刑衔接】

提升法律监督质效

“不起诉”不等于“不处罚”。2023 年 7 月，最高检制发《关于推进行刑双向衔接和行政违法行为监督 构建检察监督与行政执法衔接制度的意见》，部署推进行刑双向衔接工作，解决被不起诉人“不刑不罚”问题。

因此，为推动形成更大的执法司法合力，提升法律监督质效，奉贤检察院立足行刑衔接视角，向行政机关适度延伸侦查协作机制，既为侦监协作机制的进一步发展完善注入动力，破解当前行政犯案件办理、监督治理中遇到的难点堵点问题，又能统筹检察精准高效监督和

保障行政执法规范有序之间的关系，更好推动行政执法权和刑事司法权良性互动、共同参与社会治理，奉贤区检察院在今年 8 月聚焦知识产权领域开展先行探索，目前已向奉贤区市场监管局或者跨区域反向移送行政处罚案件 7 件 12 人，取得良好效果。

针对此案，奉贤检察院将钟某、张某二人的犯罪线索移送上海市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，要求对其二人进行行政处罚。10 月 31 日，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给予钟某罚款 2 万元、张某罚款 1 万元的行政处罚。

深冬出租屋卧室失火，原因不明

是房东赔租客，还是租客赔房东？

深冬凌晨，出租屋内发生火灾，租客及时扑灭了火苗，幸未造成人员伤亡。然而，火灾后，租客拒付租金、拒绝还房，房东于是将租客诉至法院，要求其支付租金、偿付损失。租客却认为，火灾后房屋已无法居住，自己有权拒付租金，且火灾导致自己名贵家具、手表等被烧毁，就其损失提出反诉……近日，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审理了这起纠纷案件。

出租屋失火 房东租客对簿公堂

某年深冬凌晨，某民宅卧室内突发火灾，租客小刘及时扑灭，幸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大量财物损失。次日，消防部门尚未勘查完毕，小刘便对火灾现场进行了清理。

火灾发生后，小刘住进了酒店，拒绝支付火灾后的房屋租金，并拒绝还房。于是，房东老张将小刘起诉至法院，要求其支付火灾发生后的租金、违约金、房屋占有使用费等共计 14 万余元。

消防救援支队经现场勘查后，出具《火灾事故简易调查认定书》，其上载明：起火原因排除人为放火、外来火种、吸烟和蚊香等遗留火种、使用明火不慎、焚香祭祖引发火灾的可能，无法排除床头柜位置处电气线路故障引发火灾的可能。

老张诉称，小刘逾期支付租金构成违约，理应支付租金及房屋占有使用费，并偿付损失，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。

小刘辩称，不同意老张的诉请。火灾发生后，涉案房屋已无法居住，双方未就后续安

置事宜达成一致意见，自己有权拒付租金。消防部门出具的《火灾事故简易调查认定书》排除火灾原因是自己使用房屋不当所致，火灾是电气线路老化故障引起的，故老张对于火灾发生存在过错。火灾发生后，因老张拒绝配合消防部门对火灾的进一步勘查和责任认定，所以无法明确火灾发生的具体原因。

在案件审理过程中，小刘提起了反诉，认为火灾导致自己名贵家具、相机、手表等被烧毁，要求老张赔偿因火灾导致的损失。老张就反诉辩称，小刘未能提供证据证明火灾是房屋原有电气线路故障所致，故不同意赔偿小刘主张的损失。

法院：综合实际损失酌情认定双方责任

应小刘申请，法院依法委托鉴定机构对火灾原因进行鉴定，但因火灾现场已被小刘清理完毕，证据未能及时固定，鉴定机构无法确定火灾原因。

法院审理认为，根据查明的事实，本案中，老张和小刘签订的《房屋租赁合同》合法有效，双方均应按约履行。发

生火灾后，小刘即搬离房屋，拒绝支付租金和退还房屋。双方对火灾发生的原因及相关法律后果的处理存有争议，房屋也未修复，导致合同履行陷入僵局。

老张在 2023 年 3 月向小刘发函要求解除合同，为避免损失进一步扩大，法院认定双方的租赁合同已于发函到达之时解除。

在火灾发生后，房屋断水、断电，在客观上已经无法居住，由于证据的灭失，导致消防部门无法对火灾发生原因进行准确判定，双方对此亦存在争议，无法确定火灾归责于哪一方。现双方均主张火灾系对方原因造成并要求对方赔偿相关损失，但均未能提供证据证明火灾原因归责，也无法提供充足证据证明损失的实际发生及对应的金额，法院对双方主张的损失均不予支持。

火灾发生后，双方均有义务及时止损。但小刘一方面认为房屋无法居住而拒付租金，另一方面拒绝退还房屋，其行为导致损失进一步扩大。最终，法院综合当事人过错程度、房屋空置时长、当事人的实际损失，酌情认定小刘应支付老张租金及房屋占有使用费共计 74880 元，老张应返还小刘押金 18000 元。

【法官说法】

法官提醒，房东将房子出租给承租人前，应保证房屋符合消防安全条件与安全居住标准，按照要求配置并妥善管理消防设施、器材、电气设备、线路，及时检修、消除安全隐患。

如果出租房屋要改变使用功能和结构的，应当符合消防安全要求，发现火灾隐患及时消除或者通知承租人消除。

承租人在承租房屋时，应当仔细检查房屋设施有无安全

隐患，如果发现安全隐患，应及时通知房东并要求消除。在入住后，应当确保合理合规地使用房屋，按照合同约定的方法使用租赁物，并加以妥善保管，未经房东允许，不得擅自转租或群租。